

北京新职业技能培训产业联盟文件

新职联字〔2026〕02号

关于《AI 脑健康管理师培训与考核要求》团体标准 立项的公示

各会员单位、有关单位：

根据《北京新职业技能培训产业联盟团体标准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联盟于2026年6月20日组织专家对《AI 脑健康管理师培训与考核要求》团体标准进行立项评审，所申报的团体标准符合立项条件，现批准立项。

标准名称：《AI 脑健康管理师培训与考核要求》

标准编号：T/XZY 02-2026

提出单位：北京新职业技能培训产业联盟

起草单位：北京新职业技能培训产业联盟标准化委员会
北京未名脑脑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当代康养医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起草人：高妍、胡锦涛、王琳、王鹏飞、王垒、闫芳、

毛利华、王振、李文秀、詹阳等。

请参与起草单位和个人严格按照北京新职业技能培训产业联盟团体标准制定工作要求及标准化委员会专家意见，尽快组织相关单位进行标准编写，强化编制过程中的质量管理，加强组织协调，确保按期完成标准编制任务。

联系人：王丹

电话：010—68107279

邮箱：zj@newjobs.org.cn

